

证券代码： 300796

证券简称： 贝斯美

公告编号： 2024-080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修订章程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经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经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3名，经总经理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注：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和内容不变。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同时，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变更备案等相关工商登记事宜。

二、备查文件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